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开元壹号五期（62#地块）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地库灯箱广告合同-2月份
合同价	120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洛阳金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类型： 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->开元壹号五期（62#地块）->营销策划部
经办人	王珂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浩德置地
工期	

形成方式	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1、广告内容：以甲方提供的内容进行形象宣传。</p> <p>2、广告载体地址：共两处，分别为：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G区45块；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H区45块。</p> <p>3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如要求更换画面需另附画面更换费120元/平方米。</p> <p>4、广告宣传时间：地下车库灯箱每天亮灯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，亮灯时间：每天早上10:00-晚上23:00。</p> <p>5、广告发布时间：共计发布2个月，暂定起止时间为2023年2月12日至2023年4月11日,实际发布时间以甲方要求上刊日期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
6、媒体类型：地下车库灯箱广告
牌，广告载体尺寸：洛阳市洛龙区
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G区灯箱
数量：45块，每块尺寸
：1.5m*0.6m；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
物中心地下停车场H区灯箱数量
：45块，每块尺寸：1.5m*0.6m。

合同概述

- 1、广告内容：以甲方提供的内容进行形象宣传。
- 2、广告载体地址：共两处，分别为：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G区45块；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H区45块。
- 3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如要求更换画面需另附画面更换费120元/平方米。
- 4、广告宣传时间：地下车库灯箱每天亮灯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，亮灯时间：每天早上10:00-晚上23:00。
- 5、广告发布时间：共计发布2个月

，暂定起止时间为2023年2月12日至2023年 4月11日，实际发布时间以甲方要求上刊日期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6、媒体类型：地下车库灯箱广告牌，广告载体尺寸：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G区灯箱数量:45块，每块尺寸:1.5m*0.6m；洛阳市洛龙区泉舜购物中心地下停车场H区灯箱数量:45块，每块尺寸:1.5m*0.6m。

付款方式

1、开元壹号地库灯箱广告合同固定总价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壹拾贰万元整（人民币小写：120000元，以下简称为“合同总金额”），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。其中，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壹拾壹万陆仟伍佰零肆元捌角伍分（人民币小写：116504.85元），增值税率为【3】%，税款为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叁仟肆佰玖拾伍元壹角伍分（人民币小写

	：3495.15元）。合同总金额已含运输、税金等全部费用，甲方据此付款，乙方据此开具发票，本合同约定货款均指人民币。
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	
备注	